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
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109，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新开源”）系股票依法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新开源拟出售其全资子公司博爱新开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NKY Biotech US., Inc.的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如下：

一、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的说明

（一）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分别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分别与上述中介机构签署了《保密协议》。上市公司与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均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确保信息处于可控范围之内。

（二）上市公司筹划本次交易事项信息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涨跌幅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均未超过 20%，未构成《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股票异动标准，新开源股票交易价格在此期间未出现异常波动。

（三）上市公司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对其买卖新开源股票的情况正在进行自查，后续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与自查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报备。

（四）上市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有关文件。

（五）2021年9月14日，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程序的履行过程完整、合法、有效。

二、 关于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本次交易事项拟提交的法律文件，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上市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该提交法律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上市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阶段履行的法定程序完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4日